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 2016—065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转让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向北京幸福乐享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幸福乐享”）转让公司持有的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幸福投资公司”）4%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91,232 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转让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幸福投资公司4%的股权转让给幸福乐享，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91,232元。

本次交易发生前，公司与受让方北京幸福乐享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介绍

公司名称：北京幸福乐享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0 号楼二层 A 座 20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贾文新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28 日

合伙期限：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6 年 1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三、交易情况

（一）交易类别：出售资产

（二）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幸福投资公司 4%的股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院 20 号楼二层 210 室；

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吴政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625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0 年 05 月 12 日。

#### 2、幸福投资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转让前，幸福投资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64%	货币
吴政平	93.75	15%	货币
贾文新	50.00	8%	货币
寇双翔	37.50	6%	货币

陈宁	18.75	3%	货币
马雪霏	12.50	2%	货币
曲璐	6.25	1%	货币
彭佳	6.25	1%	货币
合计	625.00	100%	货币

转让后，幸福投资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00	60%	货币
吴政平	93.75	15%	货币
北京幸福乐享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156.25	25%	货币
合计	625.00	100%	货币

3、幸福投资公司 2015 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总资产	13,948,505.94
净资产	12,280,863.79
营业收入	9,489,251.00
营业利润	-1,660,969.07
净利润	-2,617,696.92

#### 4、定价

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格按照北京中川鑫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6）中川审字 023 号《审计报告》中的幸福投资公司 2015 年净资产人民币 1228.08 万元计算，公司转让幸福投资公司 4%的股权给幸福乐享的价格为人民币 491,232 元。

5、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 （一）交易双方名称

转让方：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北京幸福乐享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二）股权转让比例及价款

转让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幸福投资公司 4%的股权转让给受让方, 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491, 232 元。

## （三）股权转让交割

幸福投资公司于转让方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就股权转让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将受让方登记为幸福投资公司股东。

转让方应积极配合幸福投资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幸福投资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交割日。

## （四）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五、股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转让股权给幸福乐享, 有利于幸福投资公司发展。此次交易, 公司不存在无法回收转让资金的风险, 其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股权转让协议；
- （三）北京用友幸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